

# 济宁市财政局

(A类)

## 对市十八届人大代表第 179 号 建议的答复

侯晓晨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泗水县乡村振兴连片发展扶持力度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多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泗水县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市财政积极筹措资金给予支持，比如，2019年以来，争取龙湾湖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省级补助资金3000万元，市财政安排龙湾湖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补助资金5000万元，合计8000万元。除龙湾湖乡村振兴示范区之外，市财政局会同市农业农村局，通过争取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等上级资金，支持泗水县相关乡镇连片发展乡村振兴工作。

近期，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对泗水县龙湾湖示范区实施的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进行了现场核查，市财政局会同市农业农村局和泗水县认真做好迎查工作，预计通过省级核查后，还可以争取到一定规模的省级补助资金。

下一步，市财政局在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支农投入的同时，

落实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政策要求，不断做大财政支农资金盘子，为全市乡村振兴连片发展提供财力保障，并对泗水县等财政困难县给予倾斜。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财政局农业农村科，2606063)